# 最新居住房屋租赁合同(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4-08-04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一承租方：\_\_\_\_\_\_...*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等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续签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于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的房屋\_\_\_\_栋

\_\_\_\_\_\_\_\_间，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做\_\_\_\_\_\_\_使用，乙方愿意承租。

第二条、租赁期共个月，甲方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将上述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月\_\_\_\_日收回。

第三条、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者转借的;

2、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个月或空关个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四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_\_\_\_元,由乙方在\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

第五条、租赁期间，甲乙双方不得无故解除合同否则属于违约，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乙方在使用房屋期间，不得擅自房屋结构和用途，如乙方对房屋设施故意造成损害的，应负责修缮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如要对房屋进行装修，应征得甲方同意，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七条、租赁期间房屋的修缮

房屋出现建筑设施质量不合格问题，由甲方负责维修，乙方给予协助，不得阻挠施工;乙方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造成房屋或设备损坏的，应当由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2、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_%，以天数计算由甲方支付违约金。

3、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第九条、其它约定事宜

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乙方需配合甲方租赁看房。

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方各执1份。

出租方：签名承租方：签名

电话：电话：

日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出租方：\_\_\_\_\_\_\_\_地址：\_\_\_\_\_\_\_\_电话：\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地址：\_\_\_\_\_\_\_\_电话：\_\_\_\_\_\_\_\_

为了发展特区的经济建设，提高单位或个人房屋的使用率，现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座落在\_\_\_\_\_\_市区路街号的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作使用。

甲方将座落在\_\_\_\_\_\_市区住宅幢号的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作使用。

二、租期从\_\_\_\_\_\_\_\_年\_\_\_\_\_\_\_\_月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日止。

三、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元整，并于当月初天内交清。

四、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三个月房租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退还给乙方。

五、出租房屋的房地产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土地使用费、出租房屋管理费由方负责交纳;水电费、卫生费、房屋管理费由方负责交付。

六、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租金，每天按租金额2%加收滞纳金;如拖欠租金达三个月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有权拒绝返还履约保证金。

七、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配套设备的毁损，应负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责任。

八、甲方应负责出租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在租金中折算;若甲方拖延维修或不作委托维修造成房屋毁损，乙方不负责任，并负责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九、租赁期间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毁损，本合同则自然终止，双方有关问题可按有关法律处理。

十、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并取得同意，同时应双倍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乙方需退房，也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同意，同时不得要求返还履约保证金。

十一、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租赁期届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按时归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三个月与甲方协商，若逾期不还又未续租，甲方可直接向房屋租赁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起诉人民法院处理。

十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应通过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请房屋租赁管理部门调解或起诉人民法院处理。

十四、本合同可经公证处公证，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一份，税务部门一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人：\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日签订于\_\_\_\_\_\_市

经办单位：\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情况

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_\_\_\_\_年零\_\_\_\_月，出租方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

第二条合同终止条件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_\_\_\_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_\_份，送\_\_\_\_单位备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甲方将坐落在 的平房，面积约 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租赁期间特定如下租赁合同：

一、租房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年租金为人民币 元整( 元整)， 年租金共计人民币 元整(￥ 元整)，自合同签字之日起 年租房款一次性付清。

二、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损坏甲方屋内原有设施，如有损坏，按价赔偿。

三、租赁期间不得将房屋转租，或借给他人使用。

四、乙方在租赁期，由于人为责任，如漏电、跑水、着火对房屋造成损失，或对他人房屋造成损失，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乙方在租赁期间产生的水费、电费等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合同期满后，无论乙方是否继续承租，乙方都应提前二个月向甲方告知，如乙方继续承租，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并按双方协商租价提前一个月向甲方交纳下一年租金。

七、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合同条款，如有违约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将其位于 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普通住房居住，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计 个月。

二、本房屋租金为每月人民币 元，租赁期间的水费、电费、物业费、宽带费、有线电视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三、合同签订时乙方应支付甲方房屋押金人民币 元，合同期满办理退房手续后，退还乙方押金，若房屋及家具、电器等损坏，则按实际损坏价值乙方给予甲方赔偿。

四、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三个月租金及押金共 元，款清后乙方才具有使用权，以后每三个月乙方须按时再支付给甲方后三个月的租金，支付时间为每次到达租赁日的前十五天。

五、若屋内设施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缮，甲方不予承担维修费用。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六、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1)转租、转借承租房屋。(2)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对房屋进行二次装修。

(3)损坏承租房屋及配套家具、电器、装修，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4)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6)逾期未交纳房租等各项费用。

七、租赁期内乙方退租的，已交租金不退。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3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重新签定房屋租赁合同。

八、甲乙双方必须遵守上述合同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违约方应与守约方结清所有欠款，并支付守约方人民币二千元违约金。

九、合同签定时甲方为乙方提供物品及水电表数如下：

1、家具主要有：

2、家电主要有：

3、装修主要有：

4、水电表读数为：水表 度;电表： 度;

十、本合同签订时，乙方提供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由甲方留存，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给乙方验证。

十一、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尤溪县大儒名城 室，面积111平米，含有3室1厅1厨2卫2阳台，室内装修较高档，设备较齐全。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20xx年 月 日至20xx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租金。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壹 千 捌 百元整。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乙方按半年支付租金给甲方。乙方不得逾期交纳租金和其他费用，拖欠租金达10天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使用权，终止合同，并没收押金。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 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拥有完全代理权。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三个月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用由乙承担。

乙方应爱护房屋，安装设备需通过甲方同意。不得在墙壁、地板、衣柜、门窗、床铺等上面钉、贴、涂画等。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在屋内吵闹、聚餐、赌博，影响他人休息。乙方应做好房屋卫生保洁工作。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含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物业管理费、电梯费、公摊费、垃圾处理费等。

第十条 房屋押金

甲、乙双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乙方支付甲方5000元作为押金。

第十一条 租赁期满。

1、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

2、租赁期满后，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

3、租赁期限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押金。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

(一)甲方为乙方提供物品如下：

(1)床铺3个、床头柜4个(2)衣柜3个、(3)空调1个、(4)热水器1个、

(5)沙发1套、茶几1个、(6)电脑桌2个、(7)洗衣机1个(8)电视机1个。

(二)当前的水表、电表状况：

(1)水表现为： 度;(2)电表现为： 度。

第十六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出租人)签字： 乙方(承租人)签字：

住 址： 住 址：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该房屋坐落于▁▁▁市▁▁▁区(县)▁▁▁▁▁▁。该房屋为：楼房▁▁室▁▁厅▁▁卫▁▁厨，建筑面积▁▁▁平方米，使用面积▁▁▁▁平方米，装修状况▁▁▁▁，其他条件为▁▁▁▁▁▁▁，该房屋(□已/□未)设定抵押。

第二条房屋权属状况

该房屋权属状况为第▁▁▁▁种：

(一)甲方对该房屋享有所有权的，甲方或其代理人应向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证，证书编号为：▁▁▁▁▁。

(二)甲方对该房屋享有转租权的，甲方或其代理人应向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人允许甲方转租该房屋的书面凭证，该凭证为：▁▁▁▁。

第三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擅自改变该房屋的用途。

第四条交验身份

(一)甲方应向乙方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及▁▁▁▁▁▁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

(二)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身份证/□营业执照)及▁▁▁▁▁▁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

第五条房屋改善

(一)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对该房屋做如下改善：▁▁▁▁▁▁▁，改善房屋的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

(二)甲方(□是/□否)允许乙方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范围是：▁▁▁▁▁▁▁▁▁▁▁▁▁▁▁，双方也可另行书面约定。

第六条租赁期限

(一)租赁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共计▁▁年▁▁个月。

(二)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书面/□口头)续租要求，征得同意后甲乙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如乙方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甲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继续有效，租赁期限为不定期，双方均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但应提前▁▁▁日(□书面/□口头)通知对方。

第七条租金

(一)租金标准：▁▁▁元/(□月/□季/□半年/□年)，总计：▁▁▁▁元(大写：▁▁▁▁▁▁元)。

(二)租金支付时间及方式：▁▁▁▁▁▁▁▁▁▁▁▁▁▁。

(三)租金支付方式：(□甲方直接收取/□甲方代理人直接收取/□甲方代理人为房地产经纪机构的，乙方应在▁▁▁▁▁▁▁▁▁▁银行开立帐户，通过该帐户支付租金，房地产经纪机构不得直接向乙方收取租金，但乙方未按期到▁▁▁▁▁▁▁▁▁▁银行支付租金的除外。房地产经纪机构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应将其中一份合同送交▁▁▁▁▁▁▁▁▁▁银行。)

(四)甲方或其代理人收取租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第八条房屋租赁保证金

(一)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是/□否)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具体金额为：▁▁▁▁▁▁▁▁元(大写：▁▁▁▁▁▁▁▁▁▁▁▁▁▁▁元)。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保证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乙方。

第九条其他费用

租赁期内，与该房屋有关各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一)乙方承担(□水费/□电费/□电话费/□电视收视费/□供暖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乙方应保存并向甲方出示相关缴费凭据。

(二)房屋租赁税费以及本合同中未列明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房屋的交付及返还

(一)交付：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返还：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甲乙双方验收认可后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上签字盖章。甲乙双方应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乙方添置的新物可由其自行收回，而对于乙方装饰、装修的部分，具体处理方法为(□乙方恢复原状/□乙方向甲方支付恢复原状所需费用/□乙方放弃收回/□归甲方所有但甲方折价补偿)。

返还后对于该房屋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遗留的物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

第十一条房屋及附属设施的维护

(一)租赁期内，甲方应保障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二)对于乙方的装修、改善和增设的他物甲方不承担维修的义务。

(三)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拒不维修或拒不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代为维修或购置新物，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对于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转租

(一)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

(二)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转租合同。

(三)接受转租方对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造成损坏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所有权变动

(一)租赁期内甲方转让该房屋的，甲方应当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于第三人购买的权利。

(二)租赁期内该房屋所有权发生变动的，本合同在乙方与新所有权人之间具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房屋达▁▁▁▁日的。

2、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房屋的。

4、交付的房屋危及乙方安全或者健康的。

5、其他：▁▁▁▁▁▁▁▁▁▁▁▁▁▁▁▁▁▁▁▁▁▁▁▁▁。(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元的。

3、擅自改变该房屋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5、擅自将该房屋转租给第三人的。

6、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活动的。

7、其他：▁▁▁▁▁▁▁▁▁▁▁▁▁▁▁▁▁▁▁▁▁▁▁▁▁。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该房屋的，应提前▁▁日通知乙方，将已收取的租金余额退还乙方并按月租金的▁▁▁▁%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五)乙方擅自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六)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日通知甲方，并按月租金的▁▁%支付违约金。

(七)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房屋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的，应按▁▁▁▁▁▁▁▁▁标准支付违约金。

(八)其他：▁▁▁▁▁▁▁▁▁▁▁▁▁▁▁▁▁▁▁▁▁▁▁▁▁▁▁▁。

第十六条无权代理

由甲方代理人代为签订本合同并办理相关事宜的，甲方代理人和乙方应在甲方开具的授权委托书或出租代理合同的授权范围内确定本合同具体条款，甲方代理人超越代理权或代理权终止后的代理行为，未经甲方书面追认的，对甲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其中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或盖章：乙方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将其位于 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普通住房居住，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计 个月。

二、本房屋租金为每月人民币 元，租赁期间的水费、电费、物业费、宽带费、有线电视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三、合同签订时乙方应支付甲方房屋押金人民币 元，合同期满办理退房手续后，退还乙方押金，若房屋及家具、电器等损坏，则按实际损坏价值乙方给予甲方赔偿。

四、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三个月租金及押金共 元，款清后乙方才具有使用权，以后每三个月乙方须按时再支付给甲方后三个月的租金，支付时间为每次到达租赁日的前十五天。

五、若屋内设施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缮，甲方不予承担维修费用。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六、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1)转租、转借承租房屋。(2)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对房屋进行二次装修。

(3)损坏承租房屋及配套家具、电器、装修，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4)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6)逾期未交纳房租等各项费用。

七、租赁期内乙方退租的，已交租金不退。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3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重新签定房屋租赁合同。

八、甲乙双方必须遵守上述合同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违约方应与守约方结清所有欠款，并支付守约方人民币二千元违约金。

九、合同签定时甲方为乙方提供物品及水电表数如下：

1、家具主要有：

2、家电主要有：

3、装修主要有：

4、水电表读数为：水表 度;电表： 度;

十、本合同签订时，乙方提供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由甲方留存，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给乙方验证。

十一、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位于第\_\_\_\_层，共\_\_\_\_\_\_ 〔套〕〔间〕，房屋结构为\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号、土地使用权证号〕〔房地产权证号〕为：\_\_\_\_\_\_\_\_\_\_。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居住\_\_\_。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租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租赁期间，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_\_\_押一付三，1个季度交一次房租，押金为一个月房租。乙方不租房屋后，押金可退\_\_\_。

第七条 甲方对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房屋及相连设备在正常使用范围内或自身原因损坏由双方共同协商承担。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水、电费;2.煤气费;3.电话费、网费;4.其他\_\_\_\_\_\_\_\_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双方协商承担。

第十条 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十一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3.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4.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5.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第十二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_%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四条 合同效力、合同争议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五条 补充协议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页，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xx年\_\_\_月\_\_\_日 20xx年\_\_\_月\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

一、租赁房屋地址：

二、甲方自愿将此房产出租给乙方作住宅使用，双方在平等的、自愿、诚信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三、租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下期租金提前一个月交付给甲方。

四、签订本合同时乙方交付押金\_\_\_\_\_\_\_\_\_\_\_\_\_\_\_元整，押金不可等同与租金，乙方承租期内对室内设施有人为损坏和拖欠费用，甲方从押金中扣除，如无上述情况租赁期满后乙方结清租金和其它费用当日，甲方把租金退还给乙方。

五、甲方义务：

1、负责交清起租日之前该房屋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水费、电费、煤气费、管理费等。

2、负责房屋交付时正常通水、通电和电器的正常使用。

六、乙方义务：

1、按时交租、按时交纳房屋租赁期内所产生的费用。

2、租赁期内乙方不得擅自更改房屋间隔和用途，如若造成损坏乙方必须修复和赔偿损失。

七、租赁期满，如房屋继续出租，同等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因自然灾害所造成合同无法正常履行，双方可免除合同责任，甲方将押金退还给乙方。

八、此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乙方中途不租，定金及租金不返，甲方中途不租，定金及租金加倍赔偿。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房屋

甲方将坐落于武汉市的合计面积为平方米的建筑物间租予乙方作为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为年另个月，甲方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使用的;

2、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乙方拖欠租金累积达个月的;

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关系自然终止，甲方无须另行通知乙方，若双方均有意续租，可在届满前三个月提出续租意向，并议定合理租金和续租合同。

第三条：租金

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元整，付款方式为付。

第四条：协议事项

1、房屋内外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自乙方入住之日起至租约期满迁出之日至均由方负担。

2、甲方应承担所出租房屋的修缮义务，乙方应对修缮工作予以配合。

乙方应妥善使用，管理出租房屋的内外设备，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能擅自变更，损坏房屋结构和设备。

3、乙方不得利用出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或存放危险物品，影响公共安全。

4、租赁期满之日，在不续租情况下，乙方应无条件退租，并将房屋设备清点后归还甲方，不得向甲方请求退还租金，移转费及一切权利金。乙方应将自用家具物品搬迁清楚，不得故意留存占据，如逾期不搬视为乙方抛弃其所有权，由甲方自行处理。对逾期不迁出者，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

5、租赁期间双方均不得无故解除合同，但乙方因特殊情况需退房时，必须提前十五天通知甲方，并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赔偿。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用，也须提前十五天通知乙方，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乙方搬迁的补偿，并退还乙方未满租期的租金。

6、甲方需对上述房产提供全部法律文件，如因房产产权等问题影响乙方在租期内对房屋的居住使用，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甲方与乙方的变更

1、若甲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卖房屋，须在三个月前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向乙方交付合乎要求的出租房屋的，甲方应对此向乙方予以赔偿。

2、甲方未按时按要求对房屋进行必要的修缮的，对乙方造成财务损失和人员伤害，应承但赔偿义务。

3、乙方非正常管理使用房屋及设施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4、乙方故意逾期未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赔偿。如遇特殊情况暂时未交租金的，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

5、乙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房屋转租他人使用的，甲方有权收回所租的房屋，有权将乙方交付的期满前租金扣留作为乙方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如因此对出租房屋造成损坏的，乙方还应负赔偿责任。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损坏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均可：

1)向武汉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

2)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签章：

日期：

身份证号码：

乙方：

签章：

日期：

身份证号码：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租方： (简称：甲方)

承租方： (简称：乙方)

一、甲方将座落在深圳市区路(村)街(坊)号的房屋，建筑面积m2，(房厅或间)出租给乙方，作使用。

甲方将座落在深圳市区住宅幢号的房屋。建筑面积m2，(房厅\_\_或间)出租给乙方，作使用。

二、租期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即：年月)。

三、乙方每月(季)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元整，并于当月(季)初天内交清。

四、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三个月房租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退还给乙方。

五、出租房屋的房地产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土地使用费、出租房屋管理费由方负责交纳;水电费、卫生费、房屋管理费由方负责交付。

六、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租金，每天按租金额\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于深圳

经办单位：(签名盖章)

经办人：

甲方：

乙方：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将其位于 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普通住房居住，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计 个月。

二、本房屋租金为每月人民币 元，租赁期间的水费、电费、物业费、宽带费、有线电视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三、合同签订时乙方应支付甲方房屋押金人民币 元，合同期满办理退房手续后，退还乙方押金，若房屋及家具、电器等损坏，则按实际损坏价值乙方给予甲方赔偿。

四、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三个月租金及押金共 元，款清后乙方才具有使用权，以后每三个月乙方须按时再支付给甲方后三个月的租金，支付时间为每次到达租赁日的前十五天。

五、若屋内设施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缮，甲方不予承担维修费用。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六、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对房屋进行二次装修。

(3)损坏承租房屋及配套家具、电器、装修，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房租等各项费用。

七、租赁期内乙方退租的，已交租金不退。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3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重新签定房屋租赁合同。

八、甲乙双方必须遵守上述合同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违约方应与守约方结清所有欠款，并支付守约方人民币二千元违约金。

九、合同签定时甲方为乙方提供物品及水电表数如下：

1、家具主要有：

2、家电主要有：

3、装修主要有：

4、水电表读数为：水表 度;电表： 度;

十、本合同签订时，乙方提供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由甲方留存，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给乙方验证。

十一、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甲方)：\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_\_\_\_\_\_市\_\_\_\_\_\_小区\_\_\_号楼\_\_\_单元\_\_\_\_\_\_\_\_\_室，包括\_\_\_\_\_\_\_\_\_号地下室。

房屋拥有设施：(上水管、下水道、瓷脸盆、座便器、洗脸盆、防盗网、暖气片、防盗门)等设施明细。

第二条房屋租期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租赁该房屋仅作为日常家庭居住使用。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此出租的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日三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在交清第二年全年租金的同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本合同的租金交付方式为现金，先付后用。乙方一次向甲方交足全年租金\_\_\_\_元，租金交付日为本合同签字日和生效日。

第四条在租用期间，乙方由于各种消费行为所发生的电费、水费、物业费、取暖费、有线电视收视费以及应由自己负责的其他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一)甲乙双方在合同存续期间均无权单方终止履行合同。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后再行解决。协商不成时，不影响合同的执行(本条第三款情况除外)。

(二)乙方在居住期间应维护好房屋结构、设备、物品和门窗的完整。如有所损坏，需在合同期满日之前恢复原貌，由此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三)乙方在租住期间不得把此房屋转借、转租给他人使用。不得改变租赁用途或利用此房屋进行违法犯罪等性质的活动。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和损坏房屋。遇有上述情况，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且不退还乙方向甲方已缴纳的租金，乙方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共两页，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房(甲方)：\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地址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地址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书：

第一条甲方坐落于，出租给乙方作住家使用，租赁房屋面积共平方。

第二条租赁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三条出租房屋租金按每套(间)、每\_\_\_\_\_\_月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乙方应于每\_\_\_\_\_\_月\_\_\_\_\_\_号前向甲方交付当\_\_\_\_\_\_月租金。如乙方到当\_\_\_\_\_\_月\_\_\_\_\_\_号仍未交租作乙方自动退房处理，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水电费标准为每立方水\_\_\_\_\_\_\_\_\_\_\_\_元，每度电\_\_\_\_\_\_\_\_\_\_\_\_元(已包括公用电分摊及损耗，水表底数方，电表底数度)。

第四条甲方出租房屋时，向乙方收取租赁房屋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乙方应保留甲方开具的收据，甲方应于本合同届满，如需退房需要提前一个星期通知甲方，在乙方按约定退出租赁房屋并交清各项费用及钥匙后，将租赁押金退还乙方，若本合同未满，乙方自动要求退租的，租赁押金不退还乙方，甲方若要求乙方提前退租的，甲方应补偿给乙方租赁押金相同的补偿金额后乙方应退租。

第五条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如有因违法行为所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全部责任。必须自觉维护公共卫生、不得高空抛物、安全使用煤气及电器，室内不得私自改装、打钉、打洞、贴纸等，如有确实需要的须通过甲方的\'同意。

第六条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出租屋或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入住时必须认真检查门锁、开关插座、灯管及水龙头等设施，退租时必须完好还给甲方。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照价赔偿给甲方。

第七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不得将出租房全部或部分转租给他人。

第八条租赁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不交租金十日以上的(经甲方同意延期交租的除外)，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因乙方违约而终止合同，甲方有权不经乙方同意单方收回该出租房，乙方须必无条件立即迁出该出租房，如因乙方不交回该出租房钥匙，双方约定，甲方有权将乙方存放在房内的所有物品进行清除并作无价值处理。

第十条乙方退租前应清理干净屋内的所有杂物，打扫好卫生，否则就从押金里扣除x元作为清理费。

第十一条乙方保证履行合约规定，如有违约，完全自愿接受甲方的以上处理，同时保证绝不会提出任何异议。

第十二条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三条本合同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六**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乙方承租甲方管理的上列房屋作为\_\_\_\_\_\_\_\_\_使用，双方议定遵守事项如下：

一、本租约为乙方取得承租房屋使用权的凭证。甲、乙双方均有遵守国家有关住宅法律和本市房屋政策、法令的义务。

二、房屋租金数额因房屋条件或租金标准变动时，其租额得予调整，每月租金，乙方应于\_\_\_\_\_\_\_\_\_日前交清。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终止租约，收回房屋：

把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或私自交换使用的;

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变承租用途的;

无故拖欠租金三个月以上的。

四、甲方根据修缮标准检查，维修房屋和设备，保障安全、正常使用。甲方维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碍施工。在正常情况下，如因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以致房屋倒塌，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五、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乙方应按期迁出，其居住房由甲方解决。如乙方籍故拖延不迁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进行翻建大修后，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事先应签订协议。

七、乙方对承租的房屋及室内装修设备，应负责保管，爱护使用，注意防火、防冻。如有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楼梯间、门道、走廊等公用房屋和设施，乙方应爱护使用，注意照管，防止损坏。

八、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增添房屋或设备。如属必需时，应事先取得甲方同意或另行签订协议后方可动工。否则，乙方应负责恢复原状。

九、乙方退租房屋时，应于七日前通知甲方，并办清以下手续：

交清租金和应交纳的赔偿费。

按照租约负责保管的房屋及装修设备。

撤销租约。

十、乙方承租甲方代管、托管的房屋在发还原主时，甲方得终止租约。

十一、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国家建设，特殊需要必须腾让时，甲方得终止租约。乙方所需房屋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本租约自立约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一或\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解决。

十三、其他\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年零\_\_月，出租方从\_\_\_\_年\_\_月\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年\_\_月\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_\_\_\_\_\_\_\_\_\_\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送\_\_\_\_\_\_\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承租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委托代理人(签名)：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八**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

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位于第\_\_\_\_层，共\_\_\_\_\_\_ 〔套〕〔间〕，房屋结构为\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居住\_\_\_。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租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租赁期间，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个季度交一次房租，押金为1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乙方不租房屋后，押金可退。

第七条 甲方对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房屋及相连设备在正常使用范围内或自身原因损坏由双方共同协商承担。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水、电费;2.煤气费;3.电话费、网费;4.其他\_\_\_\_\_\_\_\_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双方协商承担。

第十条 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十一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3.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4.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5.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第十二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_%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四条 合同效力、合同争议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五条 补充协议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页，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九**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电话：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南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基本情况

1、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座落于………………………………………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2、甲方将出租的房屋房型为…………………………………………。

3、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的该房屋建筑面积共………………………平方米。

4、出租房屋产权书号：………………………………。

二、租赁用途

1、乙方租赁该房屋作为………………………….使用。

2、在租赁期间期限内，未事前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的使用用途。

三、租赁期限

1、该房屋租赁期为………….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出租房屋，乙方应如起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双方可在重新协商后，签订新的租赁合同。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的月租金为人民币整(大写)，租金以……………方式支付。

2、双方议定付款方式：………….，押金……………元整(大写)。

3、首期支付………个月租金，共计人民币元整(大写)，支付人民币元整(大写)押金。以后提前……….天支付下次房租，押金不变。甲方在收到乙方租金(包括押金)后开据予乙方。

五、其他费用

1、乙方须自行缴纳在租赁期内实际使用的：(1)水费 (2)电费 (3)煤气费(4)电话费(5)有线电视费及，并按单如期缴纳。(在费用上打勾)

2、乙方应把已缴纳过的单据复印件交与甲方。

六、甲方的义务

1、甲方需按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付乙方使用。

2、房屋及附属设施在非乙方的过失和错误使用情况下受到损坏时，甲方有修缮的责任并承担相关费用。

3、甲方应保证所出租房屋权属清楚，无使用纠纷。

七、乙方的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内保证在该租赁房屋内的所有活动均能合乎中国的法律及该地点管理规定，不作任何违法之行为。

2、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租金及其他各项费用。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能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装修，并爱护使用租赁的房屋。

4、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合法使用租赁房屋，不得擅自改变使用性质。

5、乙方不得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收回房屋。

八、甲方提供的设备如下：

其他

九、押金及违约金

1、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的押金为(人民币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2、甲乙双方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待双方同意后，方可办理退房手续。若甲方违约，除退还给乙方保证金外，还需支付给乙方上述的违约金，反之，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保证金。

3、凡在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情时双方发生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设备清单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打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连补充条款及附件共…….页，壹式…….份，均具有同等效力。甲方双方各执……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一、其他议定事项。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名 称：

证件号码：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名 称：

证件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租赁管理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屋租赁事宜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房屋座落、出租面积及用途甲方将座落于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 用途使用，建筑(或使用)面积 平方米。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装修的基本情况，乙方已作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屋。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限超过20xx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 租金的约定

1、房屋租金为( 币) 元 (大写： )，租金按 (月、季、年)结算。

2、其他约定方式：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方式

1、乙方在每 (月、季、年)的第 日前按 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合同签订后乙方即于 日内支付甲方首期租金。

(1)现金支付

(2)银行转账

甲方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2、其他支付方式：

第五条 租赁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交纳( 币) 元(大写： )作为房屋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由甲方保管，期间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或合法解除合同时，乙方未发生违约责任的，甲方将保证金本金退回乙方或抵偿租金。

第六条 物业服务等相关费用的承担方式

乙方承租期间发生的 费用(如：物业管理、水、电费及其他所有经营活动中发生的费用)等按照政府有关规定或者市场价格或者双方约定的标准，由 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 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须于 年 月 日前正式交付房屋给乙方使用。未按约定提供房屋的，每逾期一日，须按 (月、季、年)租金额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租赁的房屋，甲方如已作抵押或查封，有关司法行政机关限制出租或已通知拆迁而未如实告知乙方的，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视作甲方违约。

3、租赁期间，甲方如需将该房屋转让，应当提前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并保证本合同租赁期内的继续履行，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该房屋的优先购买权。

4、甲方出租的房屋包括室内设施已经双方检查，确认为符合安全使用要求。在租赁期内，出租的房屋及附属设施应定期安全检查，属房屋结构质量问题的正常维修养护由甲方负责，乙方应积极协助。因乙方不积极协助甲方对房屋的维修或乙方造成承租房屋结构、质量及附属设施损坏的，由乙方负责维修，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因房屋不符合安全使用条件或甲方延误维修造成乙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5、乙方应按时向甲方缴付租金，未按约定缴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须承担应付款项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出租的房屋。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扩、加、拆、改建等。若乙方擅自进行以上行为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同时，甲方要求恢复原貌或者赔偿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分租或改变房屋用途等。

8、租赁期内，任何一方未征得另一方同意而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另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所导致的损失，并可按(月、季、年)租金的 %向违约方收取违约金。

第八条 因政府征用、拆迁租赁房屋或不可抗力的情况租赁期内，因政府需要征用、拆迁租赁房屋或因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造成租赁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可终止合同或变更相应条款。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房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时间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合同登记备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房管部门登记备案一份。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甲乙方须到房屋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手续，领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合同变更、终止或续订，双方须携带本合同及《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到房管部门再办理相关手续。

第十二条 其它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其他补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人代码： 法人代码：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代理人： 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一**

出租方(甲方)：\_\_\_\_\_\_

性别： \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

性别：\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计\_\_\_\_\_\_个月。

二、本房屋年净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自房屋租赁之日起一次性缴清。居住期满6个月后缴纳租赁押金\_\_\_\_\_\_元。租赁押金在房屋租赁结束后退还。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有线电视收视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租赁期间乙方应保持房屋整洁，爱护并合理使用房屋及其设施、设备，如有损坏应立即负责修缮或照价赔偿。

五、本住宅给、排水、照明、电器等设施、设备，由于乙方的使用不当造成不能正常使用的，由乙方负责。乙方新增设备(固定电话、有线电视、宽带网络)所需手续及费用，由乙方自行办理和负责。

六、乙方不得在卧室内点明火、生炉子及做饭。

七、乙方不得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八、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共利益的行为。

九、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合同的效力及纠纷解决：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在充分理解并认同的基础上签名捺手印确认。

2、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如因本合同而产生的纠纷，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则均同意交由当地的人民法院裁决。

十一、本合同连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二**

出租方：\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90)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宜

1.

2.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合同有效期限： 至2024年 月 日

**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篇二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xx市xx街道xx小区x号楼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xx年xx月xx日至xx年xx月xx日，计x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xx元，按月/季度/年结算。每月月初/每季季初/每年年初x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季/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为，从年月日至年月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天津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连一式x份，甲、乙双方各执x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